**湖南科技大学2023年化学化工学院**

**同等学力硕士学位班招生简章**

**※学院简介※**

化学化工学院拥有化学一级学科博士点，化学、化学工程与技术2个一级学科硕士点，材料与化工、学科教学（化学）2个专业学位硕士点。学院在校全日制本科学生2000余人，博士、硕士研究生200余人。现有化学、应用化学、化学工程与工艺、制药工程、能源化学工程5个本科专业。化学为国家级特色专业，化学、化学工程与工艺为国家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化学工程与工艺专业为教育部卓越工程师试点专业并已通过教育部工程教育专业认证，应用化学为湖南省普通高校“十三五”综合改革试点专业，能源化学工程为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专业，化学、应用化学、化学工程与工艺、制药工程为湖南省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化学学科自“九五”以来一直为湖南省重点学科，2019年ESI全球排名进入前1%，2022年化学、化工2个学科均入选世界一流学科榜单。

学院现有教职工120余人，其中教授22人，副教授36人，博士76人，博士生导师19人，硕士生导师56人。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专家1人，全国模范教师1人，湖南省跨世纪学术和技术带头人1人，湖南省新世纪121人才工程人选3人，湖南省普通高校学科带头人2人，湖南省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2人，湖南省优秀青年基金获得者1人，湖南科技大学“湘江学者计划”特聘教授2人，留学回国人员16人。建成了分子构效关系与设计合成、杂环及金属配合物药物研发等2个省级科技创新团队。

学院拥有“理论有机化学与功能分子教育部重点实验室”（独立运行）“精细聚合物可控制备及功能应用湖南省重点实验室”“分子设计与绿色化学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重点实验室”“功能膜材料湖南省工程研究中心”及“化工能源新技术湖南省高校产学研示范基地”等省部级科研平台。拥有“化工与材料”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化学与化工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中心、湖南省化学化工类专业创新创业类教育基地、湖南省研究生培养创新基地、中央与地方共建实验室等。学院现有总面积为14000余平方米的化学楼和化工楼，并拥有500兆核磁共振仪、扫描电镜仪、X-单晶衍射仪、气质联用仪（GC-MS）等一批先进的大型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达6000余万元。学院专业资料室藏书13000余册，中外文期刊130余种。

近五年来，学院先后承担各类科研项目230余项，其中国家自然科学基金51项，国家科技攻关项目、国家“973”项目子课题等其它国家级项目10项，省部级项目90余项，项目总经费近5000余万元。获省级以上科研奖励7项，其它奖励15项。出版教材、专著10余部，在《Angew. Chem. Int. Ed.》、《Chem. Commun》、《中国科学》、《化工学报》等国内外刊物上共发表科研论文1000余篇，其中被SCI/EI收录800余篇；获授权发明专利140余件（含国际发明专利7件）；拥有9门湖南省一流本科课程，2门湖南省本科精品课程和1门湖南省研究生精品课程。

**※专业方向※**

化学工程与技术

**※培养对象※**

从事本专业相关工作的在职人员。

**※培养目标※**

在职攻读化学工程与技术主要面向实际工作者、从事本专业相关的在职人员，培养具有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德才兼备、适应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和法治国家建设需要的实践型、复合型、高层次的人才。

**※培养方式※**

课程学习形式为面授教学与网络教学相结合；面授教学的上课时间主要安排在周末、节假日和寒暑假。

一个月2-3次课程。

**※培养方案※**

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按相应学科（专业）的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执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同等学力化学工程与技术培养计划（2023）** | | | | | | |
| 课程类别 | 课程代码 | 课程名称 | 学分 | 应修学分 | 备注 | 授课时间 |
| 公共课 | G19000001 |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 2 | 必修9学分 | \*必修\* | 周六、周日 |
| G19000003 | 自然辩证法概论 | 1 | \*必修\* | 周六、周日 |
| G19000004 | 综合英语 | 2 | \*必修\* | 周六、周日 |
| G19000005 | 学术英语写作 | 1 | \*必修\* | 周六、周日 |
| G19000008 | 高等工程数学 | 3 | \*必修\* | 周六、周日 |
| 基础理论课 | X19060201 | 高等化工过程工程 | 3 | 必修20学分 | \*必修\* | 周六、周日 |
| X19060202 | 现代合成技术 | 3 | \*必修\* | 周六、周日 |
| X19060203 | 化工学科前沿讲座 | 2 | \*必修\* | 周六、周日 |
| X19060204 | 现代分析测试技术实验 | 2 | \*必修\* | 周六、周日 |
| X19060208 | 高等精细化工 | 3 | \*必修\* | 周六、周日 |
| X19061201 | 学术论文写作 | 1 | \*必修\* | 周六、周日 |
| X19061203 | 化学电源技术 | 2 | \*必修\* | 周六、周日 |
| X19061206 | 新型涂料与胶粘剂 | 2 | \*必修\* | 周六、周日 |
| X19061207 | 绿色化工 | 2 | \*必修\* | 周六、周日 |
| 实践环节 | G19000024 | 实践活动 | 1 | 第5学期进行 | \*必修\* | 周六、周日 |
| 学术活动 |  | 学术活动的主要形式包括听学术报告、专家讲座，参加学术会议、参加学校或省级研究生论坛报告会、研讨等 |  | 须参加学术活动10次以上，其中本人主讲报告至少一次 | \*必修\* | 周六、周日 |

**※申请条件※**

一、遵守法律、法规，品行端正；

二、已获得学士学位并在获得学士学位后工作三年以上，或虽无学士学位但已获得硕士或博士学位者，在教学、科研、专门技术、管理等方面做出成绩（注：已获得的学士、硕士或博士学位为国（境）外学位的，其所获得的国（境）外学位需经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

**※学习年限及收费※**

一、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分为两个阶段：课程学习阶段（简称第一阶段）和撰写学位论文及答辩阶段（简称第二阶段）。申请人自通过资格审查之日起，须在八年内完成两个阶段的学习。

二、第一阶段：申请人自通过资格审查之日起，1-2年内完成学校组织的全部课程考试，并在6年内通过国家组织的全部水平考试，且成绩合格。未通过课程考试和国家组织的水平考试者，本次申请无效。

三、第二阶段：申请人通过学位授予单位组织的全部课程考试和国家组织的水平考试后，完成学位论文的开题、撰写和答辩。

四、收费标准：

第一阶段：课程学习培养费22000元

第二阶段：学位申请费12000元

申请人须按时缴纳学费到学校财务账号，具体收费标准以当年度审批备案标准为准。学位申请费在通过学位相关考试进入论文写作环节时交清。**学校未委托任何第三方机构或个人代理本项目招生、培训及收费等事宜，所有费用一经交纳，概不退回。**

申请步骤和缴费方式详见《湖南科技大学2023年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招生简章》。

**※颁发证书※**

1、申请人在学校规定学习年限内，修完培养方案规定的全部课程，但因未能完成学位论文等原因而未获学位者，学校准予结业，发给结业证书。

2、申请硕士学位者，参照《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关于授予具有研究生毕业同等学力硕士学位的规定》要求，按时通过国家统考的外语水平考试和论文答辩，按照湖南科技大学申请同等学力硕士学位的流程完成各项申请工作，经学校学位委员会评定通过，可授予化学工程与技术硕士学位。

**※报名咨询※**

地址：湖南科技大学化学化工学院化工系404办公室

联系人：黄小平

手机：18153338729

座机：0731-58290045

负责人：周虎

手机：13117326682

座机：0731-58290045